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文旅广（体）局，厅直相关单位，各高校：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推荐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的通知》（办科教函〔2024〕492 号）的要求，为认真做好 2025 年度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确保申报工作科学严谨、务实有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市州文旅广（体）局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每个市州局、厅直单位、高校项目申报数量为 1 至 2 项，并对本单位申报项目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资格审查。

二、我省申报材料的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3 日，请各单位按时报送申报材料纸件（申报书一式 3 份、汇总表 1 份，均需加盖公章），同时将材料电子版（申报书 PDF 格式、汇总表可编辑 Word 文档）发送至邮箱：wltkjyy2019@126.com（邮件名称：“××市或单位部级社科项目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三、我厅将组织专家对各单位的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根据评审结果推荐上报至文化和旅游部。

邮寄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万家丽南路二段 688 号第
16 栋 湖南省艺术研究院，邮编 410004

联系人：湖南省艺术研究院，安义，13874854972

湖南省文旅厅科教处，黄俊晶，13874998094

- 附件：1.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推荐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
社科研究项目的通知
2.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社科研究项目申报书
3.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社科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办科教函〔2024〕492号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推荐2025年 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本部各司局、各直属单位：

我部将于近期开展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推荐和委托研究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定位

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着眼于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实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回应现实需求，深入调查研究，加强战略思考，开展前瞻性、对策性应用研究，促进研究成果向实践转化，有效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要求

（一）项目选题

经选题征集，结合文化和旅游发展重点工作任务，确定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选题方向29个（附件1）。申报人需根据选题方向及自身研究优势，确定对应的研究角度、方

法和侧重点，选题的文字表述可做适当修改和细化。

（二）申报要求

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需与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的行业实践紧密相关，突出问题导向，解决实际问题。申报时须提出项目的具体研究思路和实践路径设计，结项时须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成果转化证明材料作为验收依据：研究成果转化为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工作方案、行业标准等，并被政府部门采纳或认可；研究成果转化为艺术创作生产、公共服务、文化艺术资源保护传承、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国际交流合作等实践项目，并具有推广价值；研究成果转化为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对行业实践具有理论创新和参考价值。

三、工作程序及要求

（一）项目推荐工作

各省（区、市）（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下同）文化和旅游厅（局）负责组织本地区项目推荐工作，每个省（区、市）推荐不超过5项；文化和旅游部各司局可推荐不超过2项；文化和旅游部直属单位及文化和旅游行业智库建设试点单位可推荐本单位项目1项。

申报人需填写《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申报书》（附件2），推荐单位签署推荐意见、加盖公章，并填写《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3），相关材料

电子版在文化和旅游部政府门户网站“公告通知”栏目下载。

（二）项目委托工作

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组织对推荐项目进行评审，择优开展委托研究，委托研究经费每项 3—5 万元。工作要求：

1. 阶段性研究成果。研究周期内需提交 1 篇以上有质量的《文化和旅游智库成果要报》稿，每篇字数约 2500 字。

2. 最终研究成果。研究完成后，需以研究报告形式提交最终成果，字数约为 1—3 万字，并提供 2000 字左右的成果摘要。

3. 时间要求。委托研究项目研究周期为 12 个月，时间以委托立项协议为准。研究周期内未完成的项目，可申请 1 次延期，时间不超过 6 个月。逾期未结或未达到验收要求的项目将视情况作终止或撤项处理。

（三）申报人要求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项目申报人所在单位需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机关人员不能参与申报。

四、注意事项

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委托天津市艺术研究所受理推荐项目材料。请于2025年1月20日前报送推荐材料纸件（申报书一式3份，推荐项目汇总表1份），同时将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yishuguihuaban@163.com。

寄送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湖北路27号天津市艺术研究所（邮政编码：300040）。

联系人：韩佳芮 022-23191102

王彦 010-59881678

特此通知。

- 附件：1. 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选题方向
2. 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申报书
3. 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附件 1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 选题方向

1. “十五五”文化和旅游相关领域高质量发展研究*
2. 文化和旅游新业态监管的法治化路径研究
3. 艺术创作与表演人才队伍建设研究
4. 新时代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研究
5. 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研究
6. 公共文化机构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置改革研究
7. 文化和科技融合的有效机制研究
8. 文化和旅游标准现状及体系研究
9. 研学旅游内涵质量建设研究
10. 非遗融入现代生活的工作机制与方法路径研究
11. 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建设发展标准体系研究
12. 旅游投资的模式、逻辑与趋势研究
13. 旅游名县建设发展路径研究
14. 演出市场法规体系建设研究
15. 旅游市场跨部门执法协作机制研究
16. 加强文化和旅游国际交流与合作落实全球文明倡议战略

研究

17. 区域国别的文化和旅游国际传播交流工作研究*
18. “东亚文化之都”理论支撑与创新发展的研究
19. 新时代国有文艺院团对外文化交流创新路径研究
20. 戏曲艺术对外传播的现状与策略研究*
21. 我国文化遗产保护国际标准化发展路径研究
22. 沉浸式公共文化发展新业态模式与路径研究
23. 古籍领域大模型构建及在图书馆中的创新应用研究
24. 传统文化艺术资源数字转化及应用知识产权问题研究
25. 文化和旅游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模式研究
26. 国有文化企业社会效益评价考核体系研究
27. 网红城市旅游吸引力的作用机制研究
28. 旅游网络营销的特征与创新策略研究
29. “博物馆热”背景下展陈空间环境多目标实现路径研究

（注：加*号的选题方向申报时需聚焦到具体领域、区域、国家、剧种等。）

附件 2

对应选题方向编号: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 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 _____

负责人所在单位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
2024 年 12 月版

申请人承诺:

我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 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 遵守相关规定, 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 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有权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填写前请先认真阅读项目申报通知, 用计算机认真如实填写, 清晰、工整, 不要漏填、错填。由于填写不当所引起的不利于申请人的后果, 责任自负。

二、填写注意事项: 项目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 主题词按研究内容设立, 最多不超过3个, 主题词之间空一格; 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 如“××艺术研究院(所)”不能填成“艺研院(所)”、“××大学(学院)”不能填成“×大(院)”; 通讯地址须详细填写, 包括街(路)名和门牌号, 不能以单位名称代替, 填写邮政编码; 主要参加者须真正参加本项目的研究工作, 不含项目负责人, 总数不超过5人, 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

三、《申报书》须报送纸质文本一式3份(其中1份原件, 2份复印件)及电子版(发送邮箱: yishuguihuaban@163.com)。纸质文本经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审核盖章汇总后统一报送(文化和旅游部相关司局及直属单位、文化和旅游行业智库建设试点单位可直接报送)至天津市艺术研究所。邮寄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湖北路27号天津市艺术研究所, 联系人: 韩老师 022-23191102, 邮政编码: 300040。

四、本表须经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 签署明确意见, 承担信誉保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一、信息表

项目名称							
主题词							
负责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行政职务		专业职称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手机号码	
工作单位							
单位科研管理部门							
通讯地址							
主要参加者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学历/学位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预期成果						字数	千字
申请经费（单位：万元）					预计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二、课题论证

1.研究的主要内容、重点难点及创新之处。（2000字左右）

2.研究成果拟转化的具体思路和实践路径设计

(请勾选,须至少符合1项,并根据选项做具体阐述,1000字左右)

①研究成果转化为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工作方案、行业标准等,并被政府部门采纳或认可;

②研究成果转化为艺术创作生产、公共服务、文化艺术资源保护传承、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国际交流合作等实践项目,并具有推广价值;

③研究成果转化为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对行业实践具有理论创新和参考价值。

三、完成项目研究及成果转化的条件和保证

负责人和主要成员曾完成的重要研究课题；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研究成果的社会评价（引用、转载、获奖及被采纳情况）；完成本课题研究和成果转化的时间保证，行业实践基础及科研条件等。

四、预期研究成果

阶段性成果	序号	研究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承担人
最终研究成果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承担人

五、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该项目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课题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单 位 公 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六、推荐单位（各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部内相关司局）意见

对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的审核意见；是否同意推荐该项目；其他意见。

单 位 公 章

年 月 日

七、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审核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推荐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序号	所在省 (区、市)	项目名称	对应选题 方向编号	责任单位	项目申报人	联系方式	项目组成员

说明：1. 本表由各推荐单位填写，填写时请不要改变表结构（行宽、列宽可以调整），一条记录占一行；
2. 项目组成员需在5人以内，姓名之间用“、”隔开。

公开属性：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文化和旅游行业智库建设试点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4年12月9日印发

初校：刘冠楠 终校：王彦

附件 2

对应选题方向编号：

2025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 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 _____

负责人所在单位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

2024 年 11 月版

申请人承诺：

我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相关规定，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有权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填写前请先认真阅读项目申报通知，用计算机认真如实填写，清晰、工整，不要漏填、错填。由于填写不当所引起的不利于申请人的后果，责任自负。

二、填写注意事项：项目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主题词按研究内容设立，最多不超过3个，主题词之间空一格；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如“××艺术研究院（所）”不能填成“艺研院（所）”、“××大学（学院）”不能填成“×大（院）”；通讯地址须详细填写，包括街（路）名和门牌号，不能以单位名称代替，填写邮政编码；主要参加者须真正参加本项目的研究工作，不含项目负责人，总数不超过5人，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

三、《申报书》须报送纸质文本一式3份（其中1份原件，2份复印件）及电子版（发送邮箱：yishuguihuaban@163.com）。纸质文本经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审核盖章汇总后统一报送（文化和旅游部相关司局及直属单位、文化和旅游行业智库建设试点单位可直接报送）至天津市艺术研究所。邮寄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湖北路27号天津市艺术研究所，联系人：韩老师 022-23191102，邮政编码：300040。

四、本表须经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一、信息表

项目名称							
主题词							
负责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行政职务		专业职称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手机号码	
工作单位							
单位科研管理部门							
通讯地址							
主要 参 加 者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学历/ 学位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预期成果						字数	千字
申请经费（单位：万元）					预计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二、课题论证

1.研究的主要内容、重点难点及创新之处。（2000 字左右）

2. 研究成果拟转化的具体思路和实践路径设计

(请勾选, 须至少符合 1 项, 并根据选项做具体阐述, 1000 字左右)

①研究成果转化为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工作方案、行业标准等, 并被政府部门采纳或认可;

②研究成果转化为艺术创作生产、公共服务、文化艺术资源保护传承、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国际交流合作等实践项目, 并具有推广价值;

③研究成果转化为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 对行业实践具有理论创新和参考价值。

三、完成项目研究及成果转化的条件和保证

负责人和主要成员曾完成的重要研究课题；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研究成果的社会评价（引用、转载、获奖及被采纳情况）；完成本课题研究 and 成果转化的时间保证，行业实践基础及科研条件等。

四、预期研究成果

阶段性成果	序号	研究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承担人
最终研究成果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承担人

五、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该项目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课题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单 位 公 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六、推荐单位（各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部内相关司局）意见

对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的审核意见；是否同意推荐该项目；其他意见。

单 位 公 章

年 月 日

七、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审核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推荐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序号	所在省 (区、市)	项目名称	对应选题 方向编号	责任 单位	项目申报人	联系方式	项目组 成员

说明：1. 本表由各推荐单位填写，填写时请不要改变表结构（行宽、列宽可以调整），一条记录占一行；
2. 项目组成员需在 5 人以内，姓名之间用“、”隔开。